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1) 2018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8年1月1日-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7年1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 0%~20%	盈利：326 万元
	盈利：326 万元 - 391.2 万元	

(2) 2018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第三季度 2018年7月1日-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7年7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盈利：0 万元~30 万元	亏损：3 万元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建筑设计、建筑咨询及公信服务业务稳中向好；城市规划业务有所下降，主要是近期规划业务的产能主要投入到新区域市场的开拓和前期培育之中；EPC 及项目全过程管理业务持续推进，对本期公司

业绩形成有效驱动。

综上，预计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保持平稳增长。

报告期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 998 万元，其中公司承担国家、地方科研项目的课题经费预计约为 678 万元（该非经常性损益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8 年前三季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2 日